#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光大保德信银发商机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或"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订的代销协议，工商银行将于2015年7月15日开始代理销售光大保德信银发商机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89）（以下简称"本基金"）。投资人可通过工商银行办理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等业务。

一、关于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的业务规则如下：

第一部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时间和申购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申购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一）定期定额申购业务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上述基金基金合同规定的所有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二）办理时间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办理时间同基金日常交易时间。

（三）销售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工商银行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根据业务需要，本基金管理人还将会选择其他销售机构开办此业务并将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四）办理方式

1、申请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投资者须拥有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2、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有关凭证到销售机构申请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五）扣款金额

基金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最高最低扣款金额都需遵从销售机构的要求（工商银行要求投资者每期扣款基金不得低于人民币100元）。

（六）扣款日期

1、投资者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并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日期；

2、如果在约定的扣款日前投资者开办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申请得到成功确认，则首次扣款日为当月，否则为次月。

（七）扣款方式

1、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和扣款金额进行自动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

2、投资者须指定一个销售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3、投资者账户余额不足则不扣款，请投资者于每期扣款日前在账户内按约定存足资金，以保证业务申请的成功受理；

4、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具体扣款规则以投资者与销售机构之间的约定为准。

（八）申购费率

目前本基金管理人上述基金的申购业务采取"前端收费"模式，故定期定额申购也只采取"前端收费"模式，如无另行公告，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等同于一般的申购业务。

（九）交易确认

每期实际扣款日与基金申购申请日为同一日，以该日（T日）的基金单位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 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 T+2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十）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每期扣款金额和扣款日期，可提出变更申请；如果投资者想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提出解除申请，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第二部分基金转换业务

（一）基金转换业务适用投资者范围

已持有本公司管理的开放式基金产品的投资者。

（二）销售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工商银行办理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

根据业务需要，本基金管理人还将会选择其他销售机构开办此业务并将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三）基金转换受理时间

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四）基金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申请办理该项业务的基金投资者承担。具体公式如下：

1、转出金额：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单位资产净值

2、转换费用：

如果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转出金额×（1－转出基金赎回费率）×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1＋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

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各股票型基金在转换过程中转出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或转入基金申购费用为固定费用时，则该基金计算补差费率时的转出基金的原申购费率或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视为0；

基金在完成转换后不连续计算持有期；

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为基金转换当日转出金额对应得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

具体赎回费费率以及各基金申购费率差请参照相应的基金合同或相关公告。

3、转入金额与转入份额：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单位资产净值

（五）基金转换规则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办理，且该销售机构须同时代理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的销售。

2、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单位资产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3、基金转换遵循"份额转换"的原则，转换申请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单笔转换申请份额不得低于100份，当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0份时，必须一次性申请转换。

4、当日的基金转换申请可以在当日交易结束时间前撤销，在当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5、转换费用中申购补差费实行外扣法收取，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六）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1、基金投资者提出的基金转换申请，在当日交易时间结束前可以撤销，交易时间结束后即不得撤销。

2、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转换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 工作日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进行确认，确认成功后为基金持有人办理相关的注册登记手续。

3、本公司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注册登记办理时间进行调整，并按规定予以公告。

（七）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接受基金持有人的基金转换申请：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3、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它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份额的转出申请；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发生上述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应立即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于规定期限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暂停公告。重新开放基金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按规定予以公告。

二、联系及咨询方式：

欢迎广大投资者咨询以及办理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基金转换等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参照工商银行的相关规定。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2、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53524620，4008-202-888

网址：www.epf.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5日

---

证券代码：002465　证券简称：海格通信　公告编号：2015-063

#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临时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在筹划重大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为避免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并于2015年7月9日刊登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

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积极推进拟筹划的重大投资及子公司资产证券化事宜。

1、重大投资项目：公司拟在国内某城市注册成立项目运营子公司并开拓某地区的智慧城市项目建设，经过公司前期尽职调查和可行性分析论证后，认为在该城市成立运营子公司并以数字集群和北斗应用为核心的智慧城市项目建设目前条件尚不成熟。从保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角度出发，为保证该项目成功、可靠运作，公司决定将在后续继续论证本次项目投资事项。该事项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涉及公司发行股份。

2、子公司的资产证券化事宜：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怡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怡创科技"）拟挂牌中关村科技园区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代办股份系统。目前该事宜尚处于方案筹划阶段，各股东方已初步达成共识，相关事项尚需公司董事会审议。

子公司怡创科技的资产证券化事宜待公司董事会审议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4日

---

证券代码：603222　证券简称：济民制药　公告编号：2015-041

# 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济民制药股票代码：603222）于2015年7月10日、7月13日、7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15年7月10日、7月13日、7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双鸽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李仙玉家族承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策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

证券代码：002096　证券简称：南岭民爆　公告编号：2015-034

#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年7月10日至7月1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咨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截止本公告日，未有需要补充披露的事项；

2、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省南岭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除计划增持公司股票外，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股份增持计划具体详见2015年7月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

4、根据前述增持计划，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省南岭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截止7月14日已通过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买入本公司股票375700股；

5、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对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变动区间为 5,068.99 万元至7,241.41万元之间，与《公司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业绩预计情况一致（相关详情请查阅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

证券代码：603222　证券简称：济民制药　公告编号：2015-041

# 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济民制药股票代码：603222）于2015年7月10日、7月13日、7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15年7月10日、7月13日、7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本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双鸽集团有限公司及

---

证券代码：002343　股票简称：禾欣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5

#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5年7月10日、2015年7月13日、2015年7月14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2015年6月15日，公司刊登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员会审核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1），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有条件审核通过的事项。截止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部分第4条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策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请投资者仔细阅读2015年5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第十八节所披露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主要风险提示。

3、公司于2015年4月21日披露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中预计，公司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3,812.60万元至5,401.19万元，变动幅度为20%至70%。截止目前，不存在需要修正业绩预计的情形。

4、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禾欣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五日

---

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传动　公告编号：2015-020

#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2015年7月10日、7月13日、7月14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的情况说明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查询，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6、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履行核查程序后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于2015年6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5-001）中所列示的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关于风险的描述，上述风险因素将直接或间接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

2、根据公司于2015年6月1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预计公司2015年1-6月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为+20%～+40%。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与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和盈利情况不存在较大差异，公司2015年半年度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

3、公司于2015年7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5-019），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规模为全部有效员工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2%，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0.5%；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股票来源将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尚处于筹划阶段，且该计划从推出到实施尚需取得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批准，需要一定时间，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在此过程中，员工持股计划的推出面临着政策、利率、经济周期、流动性等诸多不确定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备查文件：公司董事会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分析说明。

特此公告！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4日

---

证券代码：200160　证券简称：南江B　公告编号：2015-046

# 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2015年6月30日

2. 业绩预告类型：同向上升√

3. 业绩预告情况表

2015年1月1日-6月30日业绩预告情况表：

| 项 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比上年同期增长：520.76% -624.22% | 盈利：1933.12万元 |
| | 盈利：12000万元 - 14000万元 | |
| 基本每股收益 | 盈利：约0.17元-0.20元 | 盈利：0.03元 |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半年度主要利润来源为：1、公司开发的房地产项目销售结转所得收入；2、公司出让土地所得收入。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期业绩预计由公司财务部初步估算得出，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4日

---

证券代码：200160　证券简称：南江B　公告编号：2015-045

# 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解决公司B股历史遗留问题，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200160，证券简称：南江B）已于2015年1月23日开市起停牌。

目前上述相关事项仍在推进中，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为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开、公平、公正，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待公司刊登相关公告后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承德南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4日

---

证券代码：600662　证券简称：强生控股　公告编号：临2015-022

# 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15年 7月 10日、2015 年 7月 13日、2015年 7 月 14日，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二）经向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久事公司函征确认，除2015年7月9日来函告知的不减持并择机增持外，近期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目前不存在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5日

---

证券代码：600765　证券简称：中航重机　公告编号：2015-052

#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管理层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针对近期股票市场的非理性波动，基于对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除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管理层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票，详见公司《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管理层拟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2015-050）及《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管理层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2015-051）。

一、增持情况

截至2015年7月14日下午3:00，公司董事长胡晓峰先生、董事总经理黎学勤先生及其他董事（除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层人员等83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票共计646,3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31%。

二、后续增持计划

基于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和未来发展的信心，公司董事（除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层人员等拟在未来按照相关规定继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票。

三、其他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层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将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增持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不出售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的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4日

---

证券代码：600765　证券简称：中航重机　公告编号：2015-053

#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15年7月10日、7月13日、7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经自查、征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确认，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具体情况

截至2015年7月7日，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15年7月10日、7月13日、7月14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确认：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4日

---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15-032

#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渝三峡A（股票代码：000565）股票价格于2015年7月10日、7月13日、7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披露了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及控股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5年7月10日刊登的《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15-030）、《关于控股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1）。除上述事项外：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共传媒没有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15日

---

股票简称：桐君阁　股票代码：000591　公告编号：2015-40

#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告

一、股票交易异常情况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 A 股（证券代码：000591）2015年7月10日、7月13日、7月14日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累计偏离20.3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核实情况说明

1、2015年4月1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和《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预案》。目前，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正在进行中。

2、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3、经向公司第一大股东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征询，第一大股东目前正对本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已披露，除此以外，不存在其他涉及与本公司相关的其他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和巨潮资讯网站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披露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5日